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收支总表
- 2.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收入总表
- 3.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支出总表
- 4.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0.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全省司法行政工作的政策、法规，制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要点并监督实施。

（二）制定全县法律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对外法制宣传工作，承担依法治县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工作。

（三）负责指导监督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监督全县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工作，负责审核上报涉外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有关公证事项。

（四）指导、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负责司法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负责对全县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的管理，指导和管理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

（五）指导、监督全县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

（六）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服装，警车和司法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的计划财务工作。

（七）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管理司法局工作人员及局属单位。

（八）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凤阳县司法局本级	行政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和全市司法行政工作部署和要求，着力推进全县司法行政工作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一是要以“法律六进”活动为切入点，全面加强我县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

二是深入开展基层司法所建设工作；

三是进一步完善社区矫正监管措施；

四是深入推进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加大法律援助工作力度；

五是进一步提高法律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水平；

六是继续推进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力度；

七是坚持不懈地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13.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97.53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4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9.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1,313.32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1,367.61
上年结转结余	54.29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54.29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1,367.61	支 出 总 计	1,367.61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凤阳县司法局本级	1,367.61	1,313.32	1,313.32									54.29	54.29				
凤阳县司法局本级	1,367.61	1,313.32	1,313.32									54.29	54.29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97.53	703.82	393.71			
20402	公安	3.12		3.1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12		3.12			
20406	司法	1,043.24	703.82	339.42			
2040601	行政运行	821.52	703.82	117.70			
2040605	普法宣传	63.00		63.00			
2040606	律师管理	38.00		38.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0.00		5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70.72		70.7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17		51.1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17		51.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0	15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85	151.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17	54.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12	65.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56	32.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45	38.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45	38.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16	21.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5	12.4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4	4.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03	79.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03	79.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99	62.9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04	16.04				
	合计	1,367.61	973.90	393.71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13.32	一、本年支出	1,367.6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13.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97.53
二、上年结转	54.29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29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4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9.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67.61	支 出 总 计	1,367.61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97.53	703.82	616.61	87.21	393.71
20402	公安	3.12				3.1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12				3.12
20406	司法	1,043.24	703.82	616.61	87.21	339.42
2040601	行政运行	821.52	703.82	616.61	87.21	117.70
2040605	普法宣传	63.00				63.00
2040606	律师管理	38.00				38.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0.00				5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70.72				70.7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17				51.1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17				51.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0	152.60	15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85	151.85	151.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17	54.17	54.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12	65.12	65.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56	32.56	32.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45	38.45	38.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45	38.45	38.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16	21.16	21.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5	12.45	12.4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4	4.84	4.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03	79.03	79.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03	79.03	79.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99	62.99	62.9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04	16.04	16.04		
	合计	1,367.61	973.90	886.69	87.21	393.71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9.86	739.86	
30101	基本工资	186.67	186.67	
30102	津贴补贴	186.78	186.78	
30103	奖金	110.48	110.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62	29.62	
30107	绩效工资	15.38	15.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12	65.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56	32.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16	21.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45	12.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5	0.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99	62.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91	15.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71	36.50	87.21
30201	办公费	21.21		21.21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5.60		5.60
30215	会议费	2.40		2.40
30216	培训费	5.30		5.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0		2.40
30228	工会经费	10.73	3.73	7.00
30229	福利费	0.31	0.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70		26.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46	32.4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32	110.32	
30301	离休费	14.39	14.39	
30302	退休费	40.08	40.08	
30307	医疗费补助	4.84	4.84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00	51.00	
合计		973.90	886.69	87.21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凤阳县司法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凤阳县司法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凤阳县司法局	50.00	50.00							
其他运转类	行政复议工作经费	凤阳县司法局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凤阳县司法局	65.00	65.00							
特定目标类	行政辅助人员劳务费	凤阳县司法局	94.70	94.70							
特定目标类	经投资公司房屋租赁费	凤阳县司法局	5.72	5.72							
特定目标类	法制建设工作经费	凤阳县司法局	38.00	38.00							
特定目标类	凤阳县宪法主题公园(全过程人民民主凤阳实践中心)项目	凤阳县司法局	59.00	59.00							
特定目标类	普法及依法治理工作经费	凤阳县司法局	4.00	4.00							
特定目标类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凤阳县司法局	3.00	3.00							
特定目标类	中央和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凤阳县司法局	51.17				51.17				
特定目标类	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凤阳县司法局	3.12				3.12				
合计			393.71	339.42			54.29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警车	16.00	16.00				
行政复议工作经费	警车	20.00	20.00				
合计		36.00	36.00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凤阳县司法局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凤阳县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367.61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1367.6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13.3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4.29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313.32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6.92 万元，下降 4.15%，下降原因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

（二）上年结转结余 54.29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4.29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年初有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367.6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63 万元，下降 0.19%，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973.90 万元，占 71.21%，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经费；项目支出 393.71 万元，占 28.79%，主要用于法律援助工作经费和行政复议工作经费

等支出。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367.61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313.32 万元，上年结转 54.29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1097.53 万元，占 80.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0 万元，占 11.16%；卫生健康支出 38.45 万元，占 2.81%；住房保障支出 79.03 万元，占 5.78%。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67.6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63 万元，下降 0.19%，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1097.53 万元，占 80.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0 万元，占 11.16%；卫生健康支出 38.45 万元，占 2.81%；住房保障支出 79.03 万元，占 5.78%。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3.1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12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司法业务项目预算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2024

年预算 821.5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9.98 万元，下降 4.64%，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变动较明显。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024 年预算 63.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9.00 万元，增长 1475.00%，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宪法主题公园项目预算普法类业务。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2024 年预算 38.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8.00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行政复议律师顾问经费。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2024 年预算 5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持平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政府过“紧日子”，不扩大该科目支出规模。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2024 年预算 70.7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4.28 万元，下降 59.59%，下降原因主要是上年度新增社区矫正智慧中心项目预算。

7.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4 年预算 51.1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1.17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加预算科目。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 54.17 万元，比 2023 年

预算增加 3.03 万元，增长 5.92%，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预算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65.1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50 万元，下降 5.10%，下降原因主要是上年度在职人员有退休等情况，养老经费减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32.5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75 万元，下降 5.10%，下降原因主要是上年度在职人员有退休等情况，职业年金经费减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年预算 0.7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05 万元，增长 7.14%，增长原因主要是社保基数调整，预算增加。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 21.1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44 万元，下降 2.04%，下降原因主要是上年度在职人员有退休等情况，医疗经费减少。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 12.4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25 万元，下降 1.97%，下降原因主要是上年度在职人员有退休等情况，医疗经费减少。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4.8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72万元，增长17.48%，增长原因主要是基数调整，有稍许增加。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62.9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62万元，下降5.43%，下降原因主要是上年度在职人员有退休等情况，公积金经费减少。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16.0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90万元，下降5.31%，下降原因主要是上年度在职人员有退休等情况，提租经费减少。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凤阳县司法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73.9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86.69万元，公用经费87.21万元。

（一）人员经费886.6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87.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393.7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4.13 万元，增长 6.53%，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宪法主题公园项目及房屋租赁费用经费。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39.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39.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54.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54.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0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00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36.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6.00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两辆车

辆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6.00 万元，占 100.00%。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凤阳县宪法主题公园(全过程人民民主凤阳实践中心)”项目。

（1）项目概述。八五规划提至为突出宪法宣传，建设宪法公园，推动宪法宣传阵地建设。

（2）立项依据。滁人常办点【2023】9 号；凤发【2022】9 号。

（3）实施主体。凤阳县司法局。

（4）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项目内容。加强普法宣传，推进法治进程。

（6）年度预算安排。59.0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凤阳县宪法主题公园(全过程人民民主凤阳实践中心)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8]凤阳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凤阳县司法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00		
	其中:财政拨款	59.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申请财政资金用于凤阳县宪法主题公园(人民民主凤阳实践中心)项目建设费用支出,以推进宪法公园建设,提高全民法治素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宪法公园数量	1 个
		质量指标	建设招标、工程建设验收情况	符合验收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5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民法治素养	效果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该项目不适用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普法及依法治理行政工作效率	效果良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全民对法律宣传工作满意度	≥90%

(二) 机关运行经费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7.21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49.85 万元，下降 36.37%，下降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优化支出。

(三) 政府采购情况

凤阳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6.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6.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凤阳县司法局共有车辆 9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9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2 辆，购置费 36.00 万元，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凤阳县司法局 9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39.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00 万元和单位资金

当年安排 0.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